证券代码: 836440 证券简称: 浦士达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8 月 24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召开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王洪炳
 - 6. 会议列席人员: 所有监事会成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5)。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控股子公司江苏浦士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至 100%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公司发展需要,我公司将受让沈剑虹的 3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0 元,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我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江苏浦士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由原来的持股 70%增至 100%。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控股子公司陕西浦士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至 55%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公司发展需要,我公司将受让神木市达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4%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0元,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我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陕西浦士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由原来的持股 50.16%增至 55%。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向银行借款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9)。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洪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下半年拟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向银行借款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0)。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洪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 2、《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